

第四章

分析与研究结果

第一节《金陵十三钗》简短介绍

“金陵”是“南京”的别称，而“十三钗”指的是故事中 12 风尘女子和责任心强的小男孩。

1937 年南京沦陷，只有一座天主教堂暂时未被占领，教会学校女学生、秦淮河畔风尘女子、军人和伤兵，还有一个美国人约翰，都先后进了教堂，在这个相对封闭的空间里，他们共同面对一场生死浩劫，产生了各种各样奇妙的感情。然而，教堂也不是永远的净土，暂时的宁静很快被打破——日军冲进教堂并且发现了女学生，后来，日军又强征女学生去庆祝会为日军表演节目，谁都知道，这将是一条凶多吉少的不归路。女学生们不甘被日军凌辱，准备集体自杀，却被玉墨为首的妓女们救助。平日被视为下贱的风尘女子在侵略者丧失人性的屠刀前，激发了侠义血性，她们身披唱诗袍，怀揣剪刀，代替教堂里的女学生去赴一场悲壮的死亡之约。

《金陵十三钗》是用人类之善向人类之恶宣战的一篇动人的电影。观众能被影片感动是因为每个人的内心都有一个善良的“角落”和“土地”，一旦种子播种下去就会开花结果。

这部电影获得了很多奖，如：第 69 届美国金球奖最佳外语片提名、第三届丹佛影评人协会奖最佳外语片提名、第六届亚洲电影大奖六项提名，最佳新人奖（倪妮）、第 31 届香港电影金像奖一项提名、第 21 届上海影评人奖最

佳女演员 (倪妮), 年度十佳电影、第 59 届美国金卷轴奖最佳外语片音效剪辑奖。

第二节 人物利他行为的特征

玉墨和其他妓女都是南京有名的“秦淮河女人”。她们的关系属于患难与共，因此无论在任何地方或任何状况都不离不弃。当时的南京因被日本侵略使妓女们逃难到西方教堂，那儿除了小学生和她们以外还有一位西方人名叫约翰。当时的情景，虽然日本攻打中国侵略南京，但他们只针对中国人，不会惹西方人。因此住在教堂里的人认为，唯独能帮她们逃离这个地方的人只有约翰一个。妓女们当中只有玉墨能讲英语，她主动代表妓女们要求约翰帮她们离开南京。据心理学家福阿德引用的科恩有关利他特征，玉墨的行为属于“结果对助手和利他者都是好的”的行为。

除了妓女们以外，那儿还住着一群学生。起初妓女与学生互相不理对方。学生们觉得妓女们不是好女人、不干净的女人。可是在战争的紧急情况下，妓女们与女学生们渐渐地结合姐妹，互相帮助和理解。因为某些原因使日本兵知道学生们的存在，也因此使女学生必须参加日本的庆功会同时牺牲她们的性命。

美国科学家拉塔奈与达利 (Latane & Darley, 2006: 380) 在《社会心理学》里认为利他的行为的产生可能是来自一个复杂的情况下而做出的决定，此决定是通过深思而做出来的。玉墨也是一样，她最后决定要帮助其中一位女学生之前，她已通过深思才采取此决定。据心理学家福阿德引用的科恩有关利他特征，玉墨对女学生的行为属于“作出的行动不是为了自己的利益”的行为。

当妓女们与学生们正避难时，突然来了两位中国士兵，小士兵因身受重伤而昏迷不醒。一开始妓女们不接受士兵的存在，因为她们认为士兵的存在会带给她们麻烦。唯独玉墨愿意帮士兵止住小士兵的伤口接受并且让小士兵留在她们的地方。另外一个士兵安置好小士兵之后便在教堂外面守着。据心理学家福阿德引用的科恩有关利他特征，玉墨对小士兵的行为属于“行动是自愿”的行为。

无论玉墨的姐妹、女学生或小士兵都处于受到威胁并且随时时间增加会给受害者带来更危险的程度。玉墨因为了解此情况才决定要干预并且尽心尽力帮助那些受害者。受害者的情况跟社会心理学家苏格兰与赫森特 (Shotland & Huston, 2006: 381) 的讲述完全符合。

以下是玉墨决定帮助玉墨的姐妹、女学生、小士兵们的思考过程或模式：

玉墨的思考过程 (利他行为模式)	
有人需要帮助吗？有	女学生，小兵，姐妹们都需要帮助。
我有责任帮助吗？有	- (姐妹们) 因为只有玉墨会讲英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女学生) 因为她们还小, 都是脆弱的女孩。 - (小士兵) 因为他受伤。
<p>我是否值得提供帮助? 值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姐妹们) 因为她们有患难与共的情感。 - (女学生) 因为我们不想让小女生们有同样遭遇。 - (小士兵) 因为小宾已为了南京难民克己奉公。
<p>我应该做什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姐妹们) 帮姐妹们当翻译员。 - (女学生) 代替女学生去日本庆功会唱歌。 - (小士兵) 同意让小宾留下来。

据以上的表格, 三个受害者都需要玉墨的帮助。第一个受害者(姐妹们), 因为无法跟约翰沟通, 加上约翰是唯一一个能救她们离开南京, 因此玉墨主动代表姐妹们要求约翰带她们离开南京。此外, 玉墨的其中两个姐妹香兰与豆蔻, 因不知战争的轻重, 而贸贸然的离开教堂回到妓院取回她们的耳环与琵琶弦。妓女们当中唯独玉墨发现香兰与豆蔻的消失。担心的玉墨只能要求约翰帮她找回她的姐妹。此情况能证明, 玉墨是个爱关心她身边的人, 也就是说她跟麦尔斯利他行为的成分“注意其他人”的条件完全符合。

约翰 : 发生了什么事?

玉墨 : 豆与兰偷偷地逃出去了

约翰 : 怎么可能? 她们怎么能够离开?

玉墨 : 我不知道

约翰 : 她们去了那里?

玉墨 : 她们回到我们的妓院取回琵琶弦

约翰 : 你要我去找回她们?

玉墨 : 对

约翰 : 墨, 我不确定

玉墨 : 拜托。拜托。拜托。

(01:17:44 – 01:18:30)

第二个受害者(学生们), 当日本长官来到教堂及邀请女学生们去他们的庆祝会唱歌的时候, 玉墨姐妹们非常清楚地知道日本人为什么要邀请女学生去日本庆功会唱歌, 也知道若女学生都去参加日本的庆功会将会发生什么事。玉墨为了救助其中一个女学生, 便向约翰提出了一个勇敢的办法。这是玉墨出于自觉自愿而相出来的办法, 她觉得唯一能救助其中一个女学生就是伪装为她去庆祝会。

玉墨 : 我倒有个想法。也许我可以救其中的一个, 需要你帮助。

约翰 : 什么办法?

玉墨 : 日本人以为小蚊子是女学生。她能骗了他们, 我也可以。

约翰 : 不行。如果我猜对了你的意思, 不行。我不会同意的。

(01:39:00-01:40:00)

玉墨的利他特征也符合于迈尔斯(2012:30)提出的利他特征, 即玉墨非常关心学生的安慰并且为了救女学生敢于牺牲自己的性命。此外, 从玉墨利他模式也得知, 玉墨觉得她有责帮助女学生们因为她们还小, 都是脆弱的女孩。当日本军突然冲进教会, 玉墨等人藏在地下室, 那时玉墨把地板打开, 希望女学生能一起藏在下边, 可是书娟却带女学生们上楼去, 因为她知道若她们跑进地下

室，日本军就将知道那个地方，对大家都没有好处。玉墨就深受了感动。当女学生们需要帮助的时候，玉墨没有考虑到自己的利益并自觉、自愿地提出来救女学生的注意。

玉墨的这些利他特征感染了她的姐妹们。女学生们知道她们必须去日本庆功会，这是她们怎么想也是个逃不出的命运，因此她们大家商量宁愿自杀，也不绝不让日本人糟蹋她们的身体。当玉墨和姐妹们知道了此事立刻想尽办法去阻挡她们自杀的念头，甚至都跟着玉墨提出代替她们去庆祝会的诺言。

玉墨：小妹妹你不要胡闹了！南京城死了这么多人，阎王爷都来不及收。

你们在这起什么哄啊？

玉墨：书，你听我说，我有一个办法。我替你去，你让那些学生先下来，

明天我替你去。你听见了？我替你去。

姐姐一：明天我也替你们去。

姐姐二：对，有我们的。不怕小日本，要杀要剐有姐姐们挡着。

姐姐三：姐姐替你们去。你们放心有我们姐妹呢。

姐姐四：对，不会让你们受委屈的。你们听到了，我们会替你们去！

姐姐五：小妹妹不要做傻事了，快下来。

(01:42:37 - 01:43:12)

其实玉墨的姐妹们只有劝女学生不要做傻事，没有真正想代替她们去庆功会：“我们只是想哄哄她们罢了。”(01:43:40) 只有玉墨才是真正想代替女学生们去日本的庆祝会，可是玉墨的利他特征影响到其他姐妹们，大家都决定去就女学生，把救女学生的利益看重于自己逃难的利益。

第三个受害者（士兵），当时为了逃难两个士兵贸然闯进教堂里并直接走进妓女们的藏所，因为感到恐惧妓女们自然拒绝并想赶走那两位士兵，而其中一个士兵不顾妓女们的反应救活受伤的小士兵。玉墨混乱的情况下竟然能够冷静的面对士兵，看了小士兵的情况后，玉墨还帮成年士兵一把。玉墨这样的心态是属于自愿的心态。她乐意帮助别人的心态使其他妓女也只好接受小士兵留在她们的地方。

据以上三个事件得知，玉墨是个关心别人、重情义、懂回报、主动及自愿牺牲自己的女生。她意识当时的受害者正属于危机情况，需要别人援助，因此她不考虑后果便出手相助。

第三节 影响玉墨拥有利他行为的推动因素

笔者发现玉墨的利他行为受到了个人和情境的推动因素：

一、个人因素

（一）同情或共情之感

心理学家巴特森（Batson, 2010: 359）提到我们能帮助别人的意愿，同时受利己和无私的考虑的影响。因某人不幸而感到痛苦既能驱使我们提供帮助。巴特森强调当人与人之间有所关联时，就会产生共情（empathy）。社会心理学霍夫曼（Hoffman, 2010: 360）提到当我们产生共情时，我们就不会更多地关心自己的痛苦，而会去关注受害者的痛苦。真正的同情和怜悯驱使我们为了别人的切身利益而帮助他们。这种共情是自然产生的。

玉墨等人能提出代替女学生们的原因之一是她们作为女人的共情。虽然当女学生要自尽时，除了玉墨以外，其他人都是为了哄女学生，阻止她们自尽。

姐姐一：我们是想先把她们哄下来，才这么讲的。

姐姐二：不管怎么说，不能骗人吧。

玉墨：……这种事你让那些小女娃怎么对付啊？就算她们活着回来了，还活得成吗？

(01:43:40 – 01:44:30)

玉墨也曾在教会读过几年书，而且是班里英文最好的学生。所有人都嘲笑她说她拿腔拿调，像个英国女王。她的人生本来不该是这样结束的。她应该拥有美好的未来，不幸的是十三岁时就被继父强奸了，像女学生这么大时，已经被迫接第一个客人了。

“记得吗？和她们一样，我曾经在教会学校呆过六年，但不一样的是我十三岁时被继父强奸，像她们这么大时，我已经被迫接第一个客人了。我不想让她们也这样。”(01:40:00)

玉墨经历了那种因被强奸、受侮辱的卑劣和悲惨的生活。对玉墨来说那是一个永远毁了她的人生、自尊和梦想的人生经历，使她不得不走向妓女行业这条路。她不想让那些女学生跟她拥有一样的未来。从玉墨对姐妹们说的“这种事你让那些小女娃怎么对付阿？就算她们活着回来了，还活得成吗？”的这段话里，我们就能看到玉墨对女学生们的共情之感。女学生们的不幸而感到痛苦推动了玉墨的利他行为。

当玉墨的其中两个姐妹香兰与豆蔻离开教堂回到妓院取回她们的耳环与琵琶弦时，玉墨非常担心甚至骂了美花怪她不拦住兰香与豆蔻，我们能看到玉墨对她的姐妹们的同情或共情之感。就算玉墨知道她们俩九死一生，她仍抱着希望，一直拜托约翰帮她找回她的姐妹。

(二) 感激之心

感激之情或内疚感也是推动某个人拥有利他行为的因素之一。当某个人受到他人的帮助而心存感激时，他往往会出于一种回报的动机而更多地做出有利于他和社会的行为。社会里的“互惠规范”就是指出我们应该帮助那些帮过我们的人。一些研究结果表明，人们更愿意帮助那些曾经帮过自己的人，再加上中国自古以来也有“报”的德性。“报”即知恩思报。回报即是中国人的传统美德，也是道德生活的重要原理与机制。

玉墨觉得由于女学生们已经维护了她们，她们也应该回报。

姐姐一：我就是觉得不值。人家连厕所都不让我们进，我们还护着人家，我们的热脸贴人家冷屁股。

玉墨：你不要跟我说值不值得话了。那天要不是那个小女娃把鬼子引开，你的脸和屁股还不晓得住哪搁呢。

(01:44:30 – 01:44:43)

以上的对话就很清楚地看到玉墨的回报之心。当日军闯进教堂时，书娟叫她的朋友们逃到楼上去，这是为了让日本人不要发现躲在地下室的玉墨等人。若书娟不这样做的话，可能玉墨等人早就已经没命了。有一次女学生正为日本长官唱诗班，蚊子的猫突然跑到台上。蚊子为了抓住她的猫从地下室闯到台上，被日军们发现。正在危险和紧急的情况上，书娟突然假装骂了蚊子，并立即向长官道歉，说蚊子的校服丢了，为了给日军们表现出色，她不让蚊子参加诗班。书娟救玉墨姐妹们的行动使玉墨觉得她们值得去代替女学生们去庆祝会，这是一种回报之心。

(三) 改变形象

社会心理学家汤普森、贾德和帕克 (Thompson, Judd & Park, 2006: 234) 提到人们将会因为刻板印象 (stereotype) 而对别人做出错误的判断。刻板印象大多数是对某一群人持有普通看法，通常是没有科学根据。

人们往往对妓女有不好的刻板印象，说婊子无情。女学生起初也把玉墨等人看为不好的印象，说她们是风尘女子、很自大的女人，甚至不愿共用同样的厕所，因为她们觉得玉墨等人是烂货，像一群流传病毒似的。

妓女一 : 她们是人，我们是什么？

妹妹一 : 你们是什么你们自己晓得！

妓女二 : 人家嫌我们不干净，小烂货！

妹妹一 : 你们才是烂货呢！

(40:30 – 40:53)

玉墨帮助女学生们除了多归于共情也是想改变社会对妓女的形象。妓女作为古老的行业，有着艺妓和色妓之分，前者主要从事艺术表演活动，而后者主要出卖色相。虽然也有那种卖艺不卖身的妓女，但无论怎么说妓女还是被社会看为低下而下流的娱乐行业。作为妓女，她们没有了自尊和自荣。如玉墨说的自古以来有骂名他们的诗，都说她们妓女“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自古以来，妓女一直被社会视为一群从不关心国家，只会唱歌、跳舞、让国家走上灭亡之路的女人。社会都说她们的存在是对社会带来一种侮辱，因此这也推动了她做出利他行为。

玉墨 : 大家晓得自古以来都说我们什么？”商女不知亡国恨，...

美花 : 隔江犹唱后庭花“

妓女一 : 美花真不是个绣花枕头，还会背诗呢。

美花 : 玉墨姐就教了我这两句。

玉墨：别人骂我们的诗，我们当然要记住了。要我说，我们干脆就去做一件顶天立地的事，改一改这自古以来的骂名。

(01:44:47 – 01:45:11)

(四) 年龄因素

受害者的年龄也是推动他人提供帮助的原因之一。尊老爱幼是中国自古以来的传统美德。玉墨自愿提出要救助女学生也体现了这种尊老爱幼的精神。

玉墨好几次强调了女学生们的“小”。当她与约翰谈话时就提到她像女学生这么小的年龄已经被迫去服侍男人；玉墨也好多次把女学生称为“小女娃”。如：“那天要不是那个小女娃把鬼子引开，……”；“这种事你让那些小女娃怎么对付啊？”

从玉墨和约翰的谈话笔者知道如果书娟她们才 13 岁，玉墨告诉约翰书娟喜欢上约翰的时候，约翰也只有笑着说：“她只是个孩子。”玉墨要代替女学生参加庆祝会的前一天晚上，书娟给了玉墨新的制服随着也叫她一声“姐姐”。对玉墨来说，书娟她们的年龄还很小，她们还是单纯、无辜并无力对付日军，这女学生们需要他人的保护和帮助。

二、情境因素

(一) 战争

《金陵十三钗》是以 1937 年的南京大屠杀为故事背景。日军冲进了南京后，很快地占了作为当时的中国首的南京。他们到处屠杀。屠杀之后，日军又采用抛尸入江、火化焚烧、集中掩埋等手段。据调查统计，被日军屠杀的人数总计达 30 万以上。日军屠杀南京人民的手段极其残忍，主要有砍头、刺杀、枪击、活埋、火烧等，还有惨无人道的杀人比赛。在日本侵略者的屠刀下，南

京这座原来和平繁华的大都市，变成了阴森可怕的人间地狱。日军在南京的暴行，为现代世界文明史留下最为黑暗的一页。

战争一直以来都给人们带来痛苦，尤其是妇女和儿童。电影的开端可以看到南京各个角落都是尸体。日军到处杀人放火，看到女人都要强奸。借用蚊子对女学生的话：“小日本整天在南京干什么？杀人、放火、强奸！”（01:36:09）

女学生和妓女们也是逃难民。她们离不开南京，认为南京的教堂是代表西方维护所，是个安全的地方，想不到教堂也不是安全的地方了，日军冲进了教堂，发现了处女的女学生们，日军都想侮辱女学生们。在这场战争的情况下，女学生和妓女们跨出了身份的界限，同甘共苦。从互相不要接触，渐渐地变成互相关心和帮助。这就是施密特和韦纳所提到的造成利他行为的推动因素之一，就是某个人能为逼人提供援助是因为看到受害者的不幸或受害者的失控，而这种来自外来、不可控制的因素能引起了别人的同情，导致帮助那些受害者。战争给大家产生了痛苦，玉墨和姐妹们都不愿女学生们受到委屈。“她们说要杀要刷有姐姐们挡着，她们不会让女学生受委屈”（01:42:37）此外她们也是要一起逃难，不愿把这些孩子丢下不管。

（二）模范人物

模范人物也成为某个人拥有利他行为的推动因素之一。模范人物做出利他行为会引发其他人帮助他人的行为。玉墨的利他行为也是深受了模范人物的启发，如两位士兵的事件，当时成年的士兵想让小士兵能够死的安详一些并拜托妓女们好好照顾小士兵。除了因为那位唯一剩下士兵的模范行为推动了玉墨的利他行为，约翰真心想救大家的行为也感动了她。

约翰开始的时候没有想到要帮助她们逃难。他要帮助她们的原因是因为钱，可是她们没有钱，所以他也没有做出什么行动来。当玉墨求他救她和姐妹们，他也没有反应，甚至想侮辱玉墨。他看不起玉墨，把她看为没用的社会群体。

后来因紧急情况的推动下，约翰渐渐能接受玉墨等人。约翰也因情况的推动下伪装为神父，并想尽办法救出妓女和女学生们。约翰其实能很容易地丢下她们不管，并离开南京。当约翰和乔治出去找溜出去的两位妓女时，他们遇到了约翰的朋友泰瑞。泰瑞叫约翰跟他一起离开南京。作为一个美国人，约翰其实能够离开南京，因为日本兵不想惹西方人，但约翰还是拒绝了他朋友的好意，他选择留下来去帮助女学生和妓女们逃难。

约翰：我得帮乔治，我得帮孩子们，我得帮一些女人，她们是妓女。我必须帮助。

泰瑞：我现在就要走了

约翰：你现在就要离开南京？

泰瑞：你想走吗？现在有条船，我现在就走。赶紧跟我走！这就是最后的机会了。

约翰：我必须找到她们。我不能走

(01:20:46 - 01:22:00)

约翰来到南京的主要目标是为给英格曼神父做残葬。他并没有责任帮助玉墨等人和女学生们。他后来伪装神父，想出办法修车等，这些都记在玉墨等人的心理里，感动了她们。约翰的存在和行动不仅给了玉墨安全感，但是也给了玉墨模范，后来推动了玉墨做出利他行为。

第四节 人物对中国传统美德的反映

以上分析了玉墨的利他行为的模式、特征和推动因素。笔者发现作为一个身份低贱的妓女，玉墨却体现出了高尚品德。她所做的利他行为是中国传统美德的反映。

一、克己奉公

玉墨的利他行为表现出了克己奉公的传统美德。玉墨为了救自己和她的朋友，向约翰许下了承诺，若约翰能带她们离开南京，她愿意把自己献给约翰。

“如果你帮我们，我报答你的方式是无与伦比的。“老师们”也是。”(31:50)

后来她也自愿地代替女学生去庆祝会，把女学生的利益置高于自身的利益。

二、精忠报国

身为妓女，玉墨是不可能拿枪参战。她知道她只是个脆弱的女人。

电影里也显示了在兵荒马乱的情况下，没有一个人都觉得需要保护她。她被视为社会里的烂货、不干净的女人，是值得死的女人。虽然社会没有给她带来幸福感，只有给她带来痛苦和仇恨，但她仍然以自己的方式帮助士兵、保护女学生，表现出她爱国的行为。她同意照顾受伤的小士兵、用自己生命保护女学生。

当玉墨准备换女学生的制服，把玻璃碎藏在衣服里。作为一个妓女，服务男人的确是她们的日常工作，但她不愿服从日军的欲望，日寇的行动是代表她对日本的仇恨，不愿意服从敌人，也是作为一种反抗日本的行动。这是她身为妓女所表现出的爱国行为。

三、诚心知报

玉墨劝姐妹们不能忘了女学生们曾经帮助她们。若不是书娟叫朋友们逃上楼上去，日本军早就知道她们的存在，不知她们会面临了如何的处境，因此蚊子表示不愿去代替女学生们去庆祝会，她提醒了做人应改诚心知报。这就是中国传统美德的反映。

四、勇毅力行

孟子认为人要具有“勇”的品格。他把“勇”分为三种：凭力气的血气之勇，凭意志的意气之勇，理直气壮、恪守坚定的道德信念的“大勇”。中国文化认为人格的完善，社会的进步，重心不在知与言，而在于行。(张岱年 & 方克立，2004: 219)

勇毅力行就是玉墨救助女学生反映出的高尚美德。她愿意牺牲自己，不是只有像其他姐妹们说的“只有哄哄女学生而已”。玉墨说到也做到。虽然她也害怕，但是最终还是实现了她的承诺。